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1 年 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6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5 托管人报告	1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6 审计报告	19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9
§7 年度财务报表	22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4
7.4 报表附注	25
§8 投资组合报告	55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5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5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6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8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9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0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0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0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0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1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1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3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3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63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65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5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5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5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5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5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5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5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8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0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70
§13 备查文件目录.....	71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1
13.2 存放地点	71
13.3 查阅方式	71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048
交易代码	0090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6 月 1 日
基金管理人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4,412,312.8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在此投资目标下，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动态进行股票、固定收益证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的合理配置，同时，本基金将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公司，通过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优选股票构建投资组合。</p> <p>本基金在股票投资方面主要采用主题投资策略，通过重点投资受益于代表科技创新主题的相关股票，并保持对中国经济发展的趋势对相关行业及上市公司影响的密切跟踪和研究分析，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公司，精选股票构建投资组合。</p>
业绩比较基准	封闭运作期内，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顾佳
	联系电话	021-23212888
	电子邮箱	compliance@py-ax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3079999	或 95588

	400-8828-999	
传真	021-23212985	010-66105799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981 号 3 棟 316 室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38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200020	100140
法定代表人	谢伟	陈四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y-ax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 38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0 年 6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2018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743,798.95	-	-
本期利润	35,403,527.89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51	-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66%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51%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1,743,798.95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48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9,815,840.70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651	-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6.51%	-	-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3、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5、本基金《基金合同》2020 年 6 月 1 日生效，至报告期末，合同成立未满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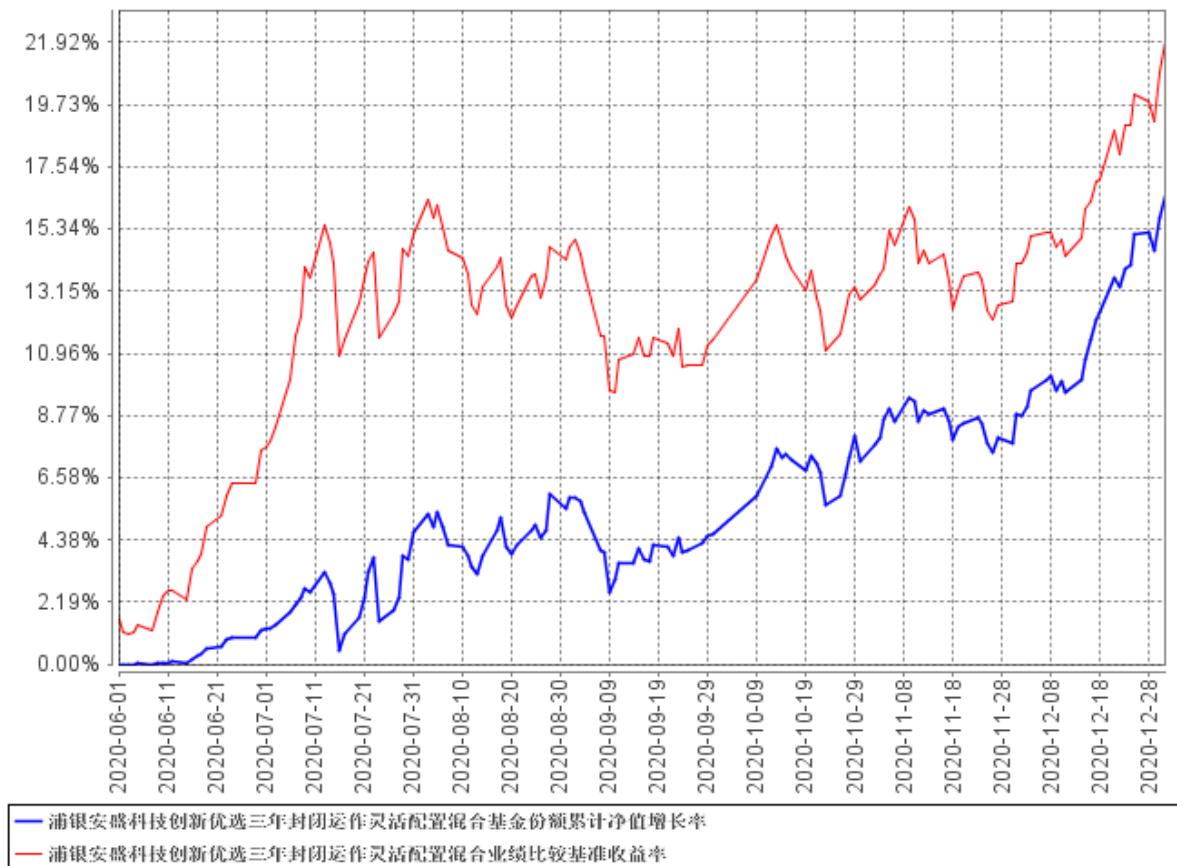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41%	0.52%	9.39%	0.71%	2.02%	-0.19%
过去六个月	15.16%	0.59%	13.35%	0.82%	1.81%	-0.2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51%	0.55%	21.92%	0.79%	-5.41%	-0.2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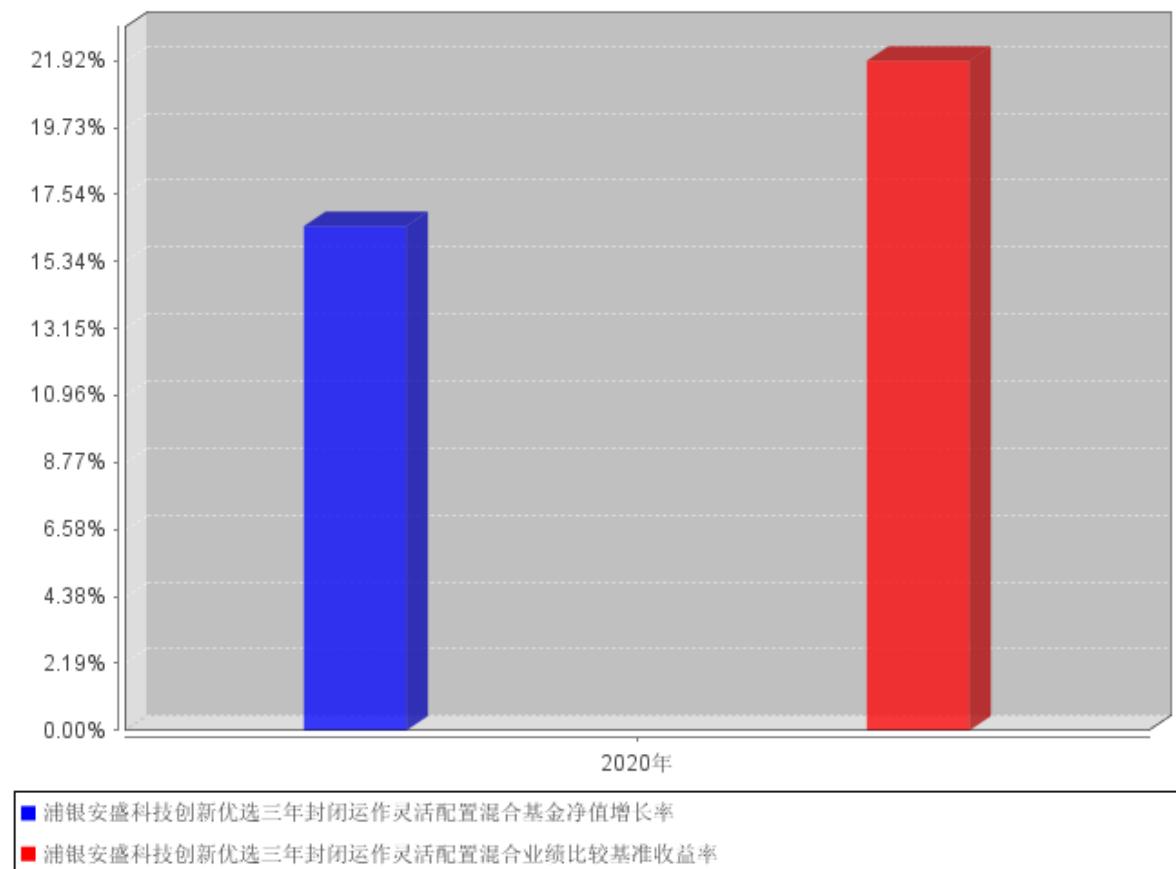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6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 1 年。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建仓期结束时符合相关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6 月 1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安盛”）成立于 2007 年 8 月，股东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XA Investment Managers S.A. 及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1 亿元，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51%、39% 和 10%。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境外证券投资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浦银安盛旗下共管理 72 只基金，即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幸福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日日盈货币市场基金、浦银安盛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月月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睿智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幸福聚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幸福聚益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浦银安盛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浦银安盛盛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经济带崛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安和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勤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中证锐联沪港深基本面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浦银安盛盛通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港股通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安久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安恒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泽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普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融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普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QDII)、浦银安盛中证高股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

环保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煊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普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颐和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安盛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晖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熙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中证高股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普嘉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安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普华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普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普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睿和优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浦银安盛中债 3-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盛毅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浦银安盛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公司信息技术系统由信息技术系统基础设施系统以及有关业务应用系统构成。信息技术系统基础设施系统包括机房工程系统、网络集成系统，这些系统在公司筹建之初由专业的系统集成公司负责建成，之后日常的维护管理由公司负责，但与第三方服务公司签订有技术服务合同，由其提供定期的巡检及特殊情况下的技术支持。公司业务应用系统主要包括开放式基金登记过户系统、直销系统、资金清算系统、投资交易系统、估值核算系统、网上交易系统、呼叫中心系统、外服系统、营销数据中心系统、XBRL 系统、反洗钱系统等。这些系统也主要是采购专业系统提供商的产品建设而成，建成之后在业务运作过程中根据公司业务的需要进行了相关的系统功能升级，升级由系统提供商负责完成，升级后的系统也均是系统提供商对外提供的通用系统。业务应用系统日常的维护管理由公司负责，但与系统提供商签订有技术服务合同，由其提供定期的巡检及特殊情况下的技术支持。除上述情况外，我公司未委托服务机构代为办理重要的、特定的信息技术系统开发、维护事项。

另外，本公司可以根据自身发展战略的需要，委托资质良好的基金服务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登记、估值核算等业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褚艳辉	公司绝对收益部总经理，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6 月 1 日	-	12	褚艳辉先生，南京理工大学经济学硕士。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4 月间曾在上海信息中心担任宏观经济、政策研究员。2008 年 5 月到 2010 年 9 月在爱建证券公司担任制造与消费大类行业高级研究员，后在上海汽车财务公司短暂担任投资经理助理之职。2011 年 4 月加盟本公司担任高级行业研究员。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6 月，担任本公司权益类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公司绝对收益部总经理。2014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旗下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18 年 11 月，担任公司旗下浦银安盛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2 月起，兼任公司旗下浦银安盛经济带崛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兼任公司旗下浦银安盛安和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4 月起，兼任浦银安盛安久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8 月起，兼任浦银安盛安恒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7 月起，兼任浦银安盛环保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起，兼任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起，兼任浦银安盛安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起，兼任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公司决定的聘任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公司的规章制度，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管理人制定了《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并进行了多次修订。现行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分为总则、实现公平交易的具体措施、公平交易监控与实施效果评估、公平交易的报告和信息披露、隔离及保密、附则等六部分。公平交易管理规定从投资决策、研究支持、交易实施、监控与评估、报告与披露等各个环节，预防和发现可能违反公平交易的异常情况，并予以及时纠正与改进。

管理人用于公平交易控制方法包括：

- 公司建立严格的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 相对所有组合建立并使用统一的、系统化的研究平台；
- 明确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三级授权体系；
- 要求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组合下达投资指令应尽量“同时同价”；
- 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 执行投资交易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
- 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严格依照制度和程序规范进行，并对该分配过程进行监控；
- 定期对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类似的投资组合的业绩表现进行分析、归因和评估；
- 对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10 日内）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分析如发现有涉嫌不公平的交易，投资组合经理及交易主管对该情况需提供详细的原因说明，并将检查结果向公司管理层和督察长汇报。同时改进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及流程。
- 其他能够防范公平交易异常情况的有效方式。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建立并健全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基金组合。

在具体执行中，在投资决策流程上，构建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所有投资组合公平的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执行环节上，详细规定了面对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的交易执行的流程和规定，以保证投资执行交易过程的公平性；从事后监控角度上，一方面是定期对股票、债券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对不同时间窗口（同日，3 日，5 日和 10 日）发生的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的同向交易及反向交易进行价差分析，并进行统计显著性的检验，以确定交易价差对相关基金的业绩差异的贡献度；同时对旗下投资组合及其各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的分析；另一方面是公司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的报告。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中认定的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20 年，国内经济直面挑战、攻坚克难，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中国采取了有效的疫情防控措施，率先实现了经济恢复，成为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GDP 同比增长 2.3%。新冠疫情重创了全球经济，引发金融市场剧烈动荡，各主要经济体均采取了宽松的货币政策和财政刺激计划，投资者恐慌情绪减退，证券市场度过动荡期。

2020 年，股票市场演绎了流动性宽松下的结构性牛市行情。M2 和社融存量增长 10.1%、13.3%，增速较上年末高 1.4、2.6 个百分点，社融存量达到 284.83 万亿元。沪深股通中北向资金净流入 2089.32 亿元。公募基金发行数量和规模创历史新高，权益基金爆发式增长，全年新发基金超 2 万亿。股票市场赚钱效应明显、理财资金搬家，普通投资者通过公募基金参与资本市场的意识不断提升。股票市场指数上升、交投活跃，上证综指、深证成指、创业板指上升 13.9%、38.7%、65.0%，沪深股市日均成交 8511 亿元，同比增长 63%。货币市场利率平稳，债券市场收益率先下后上，信用利差走阔。报告期内国债收益率先下后上、宽幅震荡，中证国债指数上涨 2.63%，中证全债指

数上涨 4.96%。

从市场表现看，上半年是疫情驱动的医疗物资、家电等行业的出口高增长、“宅家经济”带来的消费品的相对优势，下半年是政策和需求双重利好的新能源板块、订单高增的国防军工行业、经济复苏下顺周期行业的崛起。机构与外资对于市场的影响力进一步提升，股票（偏股）基金的收益率中位数接近 40%。结构性行情下，免税消费、新能源、食品饮料等行业涨幅靠前，房地产、通信等行业表现较差。资金向优势行业和优势公司集中，市场有近半数个股全年表现为负，成交低迷，下跌的行业和个股较去年有所增加。

本基金属于科技创新主题基金，主要投资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以及生物医药等科技创新企业。从投资策略上，本基金主要在上述范围内根据行业景气度、公司竞争力结合估值水平等因素进行投资。

报告期内，基金有部分时间处于建仓期，因此基金权益资产的占比有一个提升过程。根据《基金合同》，封闭期内，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的市销率估值水平决定基金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目前，这一估值处于历史较高值，因此，期末股票资产占比未超过 45%。从结构上看，医药生物、电子、电气设备是配置靠前的三个行业，对化工、家电也给予一定权重。四季度，科技股中医药与新能源表现较好，其他表现一般，主要是疫情导致的行业景气度不佳。除权益资产之外，基金也配置了一定的固收品种。基金从行业和区域等维度规避信用债的潜在风险，适度降低了信用债占比，仅关注高评级品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5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5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1.9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1 年，国内经济有望稳定恢复。在货币政策“不急转弯”与“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的背景下，我们预期宏观经济向常态回归，内生动能逐步增强，宏观形势向好，消费、投资、进出口的分项中积极因素总体较多。随着 RCEP 和中欧投资协定等协议的签署，我们预期中国将更多的参与到全球化中，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在影响证券市场的因素中，经济发展与货币政策是最为重要的两个方面，我们认为积极的因素较多。从增量资金角度来看，在资管新规的背景下，居民财富向权益市场转移的大趋势并没有改变，并且更多的通过基金产品入市。在中国经济增长领先全球、人民币保持稳健的情况下，海外资金增配中国资产的方向不变，机构超配“核心资产”成为常态，好股票估值溢价将维持。我们研究了部分成熟国家股票市场的发展历程，也能得出相应的答案。证监会提出 2021 年继续大力

发展权益类公募基金，这有利于提升公募基金等机构投资者在资本市场的占比，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因此，我们对科技创新领域长期看好。从子领域来看，我们重点看好：医药板块中的医药研发、创新药、医药服务；新能源领域的电动汽车与光伏；部分头部互联网公司与云计算公司；高端制造中的各类关键核心设备。从个股选择上，我们关注行业头部公司，结合估值水平进行配置。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依法履行基金管理人职责，强化风险及合规管理，确保基金管理业务运作的安全、规范，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020 年以来，公司强化风险意识，增强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高质量发展，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依照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制定和修订完善了一系列制度流程体系，建立了全面合规和风险管理机制。今年以来，公司各项合规风控审计管理方面总体上得到了良好的控制，各项控制措施切实而有效，年内未发生重大违规及风险事件。

在公司董事会的指导、管理层的支持和各部门的密切配合下，合规风控审计工作紧紧围绕公司的经营目标和计划，以及公司的特点和现状，扎实开展。2020 年，合规风控工作内容涵盖了制度内控、法律合规、信息披露、反洗钱、风险监控、绩效评估、内部审计等工作。

法律合规方面，新规落实、法律事务、合规审核、合规检查、信息披露、反洗钱等各项工作均有序开展，公司各项合规记录良好，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风险管理方面，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均建立了完善的二层风险监控机制，进一步开发并优化量化风险评估模型，利用数字化、专业化管理提升风险评估、监测及预警效能，并提升风险化解及处置能力。

审计方面，按照审计计划完成了法规要求的常规审计项目和根据风险导向开展的重要业务领域的专项审计项目，另外还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开展了重要的外部审计工作。今后将继续秉持以风险为导向的重点业务领域专项审计，同时兼顾对公司所有业务循环的审计覆盖面。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基金估值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设立了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估值委员会成员由公司副总经理暨首席运营官、

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指数与量化投资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产品估值部和注册登记部负责人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 5 年以上专业工作经历，具备良好的专业经验、胜任能力和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参与或决定基金的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签订了《中债信息产品服务三方协议》。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订了《债券估值数据服务协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第三条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 1、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2、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 25084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p> <p>我们审计了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 6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二) 我们的意见</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6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的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不能持续经营。</p> <p>(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薛竟 赵钰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3 月 29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3,770,619.36	—
结算备付金		112,310.82	—
存出保证金		27,575.9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24,923,857.75	—
其中：股票投资		103,610,857.75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21,313,000.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0,0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1,441,031.39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250,275,395.26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2,662.18	—
应付托管费		30,399.31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37,488.75	—
应交税费		9,004.32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80,000.00	—
负债合计		459,554.56	—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214,412,312.81	—
未分配利润	7.4.7.10	35,403,527.89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815,840.70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0,275,395.26	—

注: 1. 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净值 1.1651 元, 基金份额总额为 214,412,312.81 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6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20 年 6 月 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0 年 6 月 1 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37,403,222.59	—
1. 利息收入		3,232,848.24	—
其中: 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52,085.58	—
债券利息收入		2,955,353.70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25,408.96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510,595.09	—
其中: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1,157,327.75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718,510.72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71,778.06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23,659,728.94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50.32	—